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烹饪营养学院 茶艺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过程化考核 实施方案和获证规则（2026 年）

一、指导思想

依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23 年版）》、河南农业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过程化评价的总体部署、本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茶艺师的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制定本方案。

二、组织架构及职责分工

领导小组：焦镭（院长） 宿时（副院长）

工作小组：王思 张冬阳

考评小组：徐静 李宗泽 郭晓晓 秦梦阳 白杨

三、认定职业（工种）及等级

本次过程化评价，我院认定的职业（工种）及等级是茶艺师（三级、四级）

四、申报条件

1. 年满 18 周岁，我院在籍、2026 年 6 月可正常毕业的专科生；
2. 于一年内（2025 年 5 月-2026 年 5 月）未取得本职业相关国家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五、认定标准、方式与条件

1、认定标准

依据《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23 年版）》，结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职业（工种）评价获证规则》。

2、认定方式

本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采用过程化考核的评价方式自主认定，理论课程考试成绩对应专业基础课为形势与政策、计算机应用基础，专业课为：烹饪

营养与卫生、烹饪基本技能、烹饪营养与配餐，技能操作考核成绩为对应实验课、实+习(实训)课。

考核内容包括本专业 2026 届毕业生就业过程中理论知识的掌握、学习态度、团队协作、职业道德等及技能操作(实践学习)中任务完成情况、操作规范性、技能要求达标情况等。根据考核内容拟定课程成绩册，按照成绩确定取证合格人员。

3、等级认定条件

(1)三级（高级）：3-5 门相关课程初修全部合格，毕业学分修满，综合评定合格；

(2)四级（中级）：3-5 门相关课程重修/补考后合格，毕业学分修满，综合评定合格。

(3)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由竞赛主办单位负责解决符合条件的职业技能竞赛获奖选手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颁发事宜，竞赛获奖选手的技能证书只作为过程化评价的参考，如学生有此类证书，不能再参加此次过程化评价。

六、详细工作流程

1、报名时间（5 月 22 日—5 月 25 日）

申请人填写《河南农业职业学院烹饪营养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审核备案表》（附件 1），一式两份。

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人像、国徽两面，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学生证复印件(含公章页),已取得的职业技能证书的复印件；同时提供扫描件(扫描件用名字+身份证号命名)；

电子照片：近 6 个月、浅蓝底、一寸免冠、≤20KB、JPG（推荐学信网毕业照）、命名规则为：姓名-身份证号码，如：张三-410105*****082754；以专业为单位建压缩文件夹。

2、提交材料（5月25日—5月31日）

烹饪营养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分站将申报人信息汇总后向"<https://hnzx.bjupi.com/rd/skillCognizanceLogin>" 河南省职业等级认定机构申报与评价平台发布申报计划，由河南农业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主管部门审核；审核结果公示三天。公示结束后无异议的将予以发证。



附件 1：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审核备案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文化程度		民 族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籍 贯				毕业时间		
专 业						
申报职业 (工种)				申报等级	五级□ 四级□ 三级□	
评价类型	过程化考核	□		竞赛获奖	□	
	直接认定	□		考试考核	□	
本职业（工 种）培训经 历	自_____年 9 月起至今，在本校学习_____专业，且未取得本职业相关的职业技能或职业资格证书。 本人签名：_____年 月 日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有效。					
二级学院考 点资格审核 意见	经审核，该同学所报材料属实。报名条件审核依据 <u>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23 年版）附录五第 3 条</u> ，本职业级别第 <u>6</u> 款报名条件。 报名资格审核意见： 审核通过□ 未达到申报要求□ 审核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结果						
科目	理论	技能	综合	评价 机构 评定 结果	经审核，该同学认定成绩合格，同意核发 职业：_____ 工种：_____ 等级：_____	
分数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年 月 日（机构签章）	
证书编号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备注： 此表一式二份。

附件 2: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过程化考核理论课程考核成绩册

学院：烹饪营养学院 专业年级(全称):烹饪工艺与营养 职业名称： 工种名称：茶艺师 级别：

序号	学号	考核内容	理论成绩					综合成绩	备注
			形势与政策	计算机应用基	烹饪营养与卫生	烹饪基本技巧理	烹饪营养与配餐		
			20%	20%	20%	20%	2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技术组(签字):									
二级学院(签章):			2026 年 月 日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签章）:			2026 年 月	

附件 3: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过程化考核实操考核成绩册

学院：烹饪营养学院 专业年级(全称):烹饪工艺与营养 职业名称： 工种名称：茶艺师 级别：

序号	学号	姓名	考核内容	理论成绩				综合成绩	备注
				计算机应用	餐厅服务	餐饮管理	茶艺与茶室服务管理		
				20%	20%	20%	4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技术组(签字):									
二级学院(签章):				2026 年 月 日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签章）:			2026 年 月 日	

附件 4: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过程化考核综合认定表

年级/专业：
 申报职业（工种）：
 申报等级：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学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年龄	理论	实操	是否合格			
					综合成绩	综合成绩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技术组（签字）：										
二级学院（盖章）：				2026 年	月	日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盖章）：	2026 年	月	日

附件 5: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职业工种汇总表（认定计划表）

二级学院（签章）：

序号	职业工种	年级/专业	四级（人数）	三级（人数）	小计
合计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负责人签字：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6:

代为申请职业技能评价补贴协议

甲方（评价机构）：河南农业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

乙方：2026 年第_____批次_____职业（工种）_____名

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豫办〔2021〕29 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明确“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培训评价等补贴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豫人社规〔2022〕2 号）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按规定对乙方开展相关职业技能评价，评价结束后代表乙方申请职业技能评价补贴。

二、乙方因垫付（申请）职业技能评价补贴困难，委托甲方先行垫付职业技能评价费用，积极配合甲方办理申请职业技能评价补贴相关手续，提供相关材料。

三、乙方承诺本人非财政供养在编人员、非按月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人员。

四、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章后有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备注：申请人签名的序号与其他表格序号要保持一致，此表格二级学院可自行添加页面；证书发放时，证书领取表可制作成与此表类似，或在获证人员名单后添加一列空格让学生签名按手印）

附件 7:

中牟县“人人持证 技能河南”
毕业年度内高校毕业生学籍证明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烹饪营养学院学生进行“人人持证 技能河南”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此次等级认定学员为__人，认定工种茶艺师，均属于 2026 届年度内高校毕业生，学员明细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籍号	学历	毕业时间
1						
2						
3						
4						
5						
6						
7						
11						
12						
.....					...	

特此证明！

烹饪营养学院（公章）

烹饪营养学院茶艺师获证规则

一、总则

依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23 年版）》、河南农业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过程化评价的总体部署、我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茶艺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制定该获证规则。

二、认定评价方式

本次过程化评价结合我院日常教学、实训全过程确定的专业课程支撑(参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如下：

1. 理论知识支撑课程

考核目标	《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要求		《烹饪工艺与营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设置	
	相关知识要求	国标权重 三级/四级 (%)	课程名称	课程权重 (%)
茶艺师 (三级/四级) 理论知识要求	职业道德	5	形势与政策	5
	基础知识	20	烹饪营养与卫生	20
	信息采集处理	30	计算机应用基础	30
	技术应用推广	25	烹饪基本技能	25
	技术指导服务	20	烹饪营养与配餐	20
合计		100		100

2. 技能支撑课程

考核目标	《国家职业标准》要求		《烹饪工艺与营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设置	
	相关知识要求	国标权重 三级/四级 (%)	课程名称	课程权重 (%)
茶艺师 (三级/四级) 技能要求	信息采集处理	20	计算机应用基础	20
	技术指导服务	20	餐厅服务	20
	技术指导服务	40	茶艺与茶室服务管理	40
	技术应用推广	20	餐饮管理	20
合计		100		100

三、成绩构成

本次过程化评价的理论综合成绩的计算方式为：过程性评价 × 对应权重 + 终结性评价 × 对应权重；技能综合成绩的计算方式为：过程性评价 × 对应权重 + 终结性评价 × 对应权重，各模块要求 60 分以上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综合成绩的计算方式为：理论综合成绩 × 60% + 技能综合成绩 × 40%，60 分以上为合格。复核时间：5 月 22 日-5 月 25 日。相关课程初修全部合格，毕业学分修满，综合评定合格，认定为茶艺师三级（高级）；相关课程重修/补考后合格，毕业学分修满，综合评定合格，认定为茶艺师四级（中级）。具体分值设置如下：

1. 烹饪工艺与营养专业理论考核分值表

序号	课程名称	开设学期	课程分数	课程权重 (%)	理论分值
1	形势与政策	三	100	5	5
2	计算机应用基础	一	100	20	20
3	烹饪营养与卫生	一	100	30	30
4	烹饪基本技能	一	100	25	25

5	烹饪营养与配餐	二	100	20	20
---	---------	---	-----	----	----

2. 烹饪工艺与营养专业技能考核分值表

序号	课程名称	开设学期	课程分数	课程权重 (%)	理论分值
1	计算机应用基础	一	100	20	20
2	餐厅服务	四	100	20	20
3	茶艺与茶室服务管理	三	100	40	40
4	餐饮管理	三	100	20	20
合计				100	100

四、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证书取证条件

1.三级（高级）：3-5 门相关课程初修全部合格，毕业学分修满，综合评定合格；

2.四级（中级）：3-5 门相关课程重修/补考后合格，毕业学分修满，综合评定合格。

3.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由竞赛主办单位负责解决符合条件的职业技能竞赛获奖选手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颁发事宜，竞赛获奖选手的技能证书只作为过程化评价的参考，如学生有此类证书，不能再参加此次过程化评价。

五、获证流程：

1、申报对象填写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审核备案表个人信息（5月22日-5月25日）

2、申报对象填写理论和技能成绩，由考评小组审定确认。（5月22日-5月25日）

3、名单公示，公示期为三天（5月25日-5月27日），公示期后无异议方能确定拟认定名单。

4、材料上报，申报对象所提供材料由工作组人员进行汇总上报。上报时间为5月27日-5月31日。

5、证书领取，领取时间为6月10日-6月12日，领取时核对信息无误后要进行签字确认。

